

檳榔

謝慧嫻（行政院主計處第三局科員）

「高高的樹上結檳榔，誰先爬上誰先嚐．．．」這首膾炙人口的《採檳榔》，是大家耳熟能詳的情歌。檳榔樹屬棕櫚科，原產熱帶亞洲之馬來西亞及菲律賓，外表類似椰子，高度可達十五至二十公尺，從種植到結果約需 5~6 年的時間，一次可產 200~250 顆，可繼續生產 50 年之久。檳榔不僅可食，也可做為天然染料或中藥，《本草綱目》及各種中醫的書籍中，都曾述及檳榔有驅蟲、健胃、去瘡癩及止痢的功效。

事實上，並不僅有台灣人民喜愛檳榔，在中國南部、印度、錫蘭、越南、馬來西亞、菲律賓等地，也都有嚼食檳榔的習慣，且至少已沿續兩千多年。隨著食用人口日增，檳榔成為蓬勃的產業，但是由於檳榔本身所含的檳榔素和檳榔鹼是致癌物質，加以國人食用時又喜愛混合石灰等添加物，刺激口腔黏膜，因此長期嚼食檳榔極易造成口腔癌等疾病，據研究國內口腔癌患者九成有嚼檳榔的習慣，在南部地區尤高；因檳榔對人體健康的影響，加以對生態環境的傷害，近年來種植已有所限制。

台灣地區目前檳榔年產量約為 16 萬公噸，92 年以南投縣 4 萬 5 千公噸最多，其次為屏東縣、嘉義縣，此三縣市所生產的檳榔產量已約占總產量的八成；另外每年還少量進口 900 公噸（幾乎全來自泰國）及出口 400 公噸，主要銷往地區為香港，極小部分銷至泰國與日本。

另外根據行政院主計處最新出爐的 92 年臺灣地區攤販經營概況調查結果顯示，全台共有檳榔攤有 1.76 萬家，全年營業收入約達新台幣 200 億元，其利潤率可達 31.2%，雖較整體攤販平均之 28.5% 收益為佳，惟若考量檳榔攤每月需工作 27.7 天，每日營業 11.2 小時，分別較其他攤販高出每月 2 天及每日 4.4 小時，其辛勞可想而知。而其從業人口 3.05 萬人，絕大部分（83.3%）屬負責人及無酬家屬工作者，真正僱用的女性員工不及 5 千人，所以在檳榔業中，所謂檳榔西施並不如想像中多，電視媒體常大篇幅報導的清涼檳榔西施，應為某些地區特有的檳榔文化吧！

前陣子網路流傳著一家檳榔攤在其招牌上寫著「Taiwan Gum」，希望藉以吸引國外友人嚐試看看，倒不知這風味特殊“臺灣口香糖”是否合外國人的味？